



“强征员工朋友圈”不妥，别将私域当公域



前不久，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布了一则“职工不转发朋友圈被罚1万元并开除”案例，引发广泛关注。记者调查发现，一些用人单位为了营销和扩大宣传，强制要求员工转发工作信息，不少劳动者对此不满。微信和朋友圈是个人的社交场所，而强行征用员工朋友圈的做法，让人心生反感。(7月3日《工人日报》)

在当今社会，社交媒体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，其中微信、朋友圈更是许多人的主要社交场所。然而，这些本属于员工个人的社交领地，却在用人单位的强制性要求下，变成了推销企业产品和服务

的营销工具。员工的朋友圈是一个相对私密的社交空间，个人的生活、观点、情感等都能在其中展现，强制要求员工转发工作信息，无疑是对私人空间的侵犯，容易引起员工的反感和抵触。

一些企业为强迫员工参与，冠以“与公司共进退”的说法，对转发内容、发圈频次、点赞数甚至个人头像作出要求，并将员工转发情况与其收入和职业发展挂钩。对于这一强制做法，不少受访者表示虽然反感，但迫于工作和生活的压力，不得不忍气吞声，默默完成这份“分外的任务”。而强制要求员工转发工作信息，会让员工感到自己的行为受到了控制，可能会降低员工的归属感和满足感，进而削弱工作积极性。

因此，需要平衡用人单位和员工之间的利益，尊重朋友圈的私域属性，避免沦为随意侵占的公域。用人单位需要明确营销策略和目标，采用更人性化的方式推广工作信息。例如，可通过提供有价值的活动、内容或优惠券等方式来吸引用户，而不是直接占用员工的朋友圈。同时，要厘清隐私边界和职业道德，尊重员工的自主权利。员工可以拒绝服从用人单位的不合理要求，也可以在朋友圈中自主选择是否转发工作信息，用人单位不得强迫。

为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，监管部门也应加强对此类行为的监管和惩罚力度。对于用人单位侵犯员工隐私、强制要求员工转发工作信息等行为，应严格制止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。
江德斌

市场星报

出版单位 安徽市场星报社
地址 合肥市黄山路599号
时代数码港24楼



新闻热线 62620110
广告垂询 62815807
发行热线 62813115
总编办 62636366
采编中心 62623752
新闻传真 62615582



市场星报电子版
www.scxb.com.cn
安徽财经网
www.ahcaijing.com
Email: admin@scxb.com.cn



零售价 1元/份
全年定价 240元
法律顾问 安徽美林律师事务所
杨静 律师
承印单位 新安传媒有限公司
印务公司
地址 合肥市望江西路505号
电话 0551-65333666

星报传媒 全媒体矩阵



市场星报官方微信



《安徽画报》微信



掌中安徽APP



市场星报官方微博



高校开放别让“黄牛”作妖作怪

“请告诉我，这所大学是谁的？”“我们是纳税人，为什么不让我进？”不久前，一则“家长带孩子进大学参观被拦，连环质问保安”的视频受到关注。高校是否应该放开参观游览，再次引发热议。随后，该高校微信公众号发布回应称，校园目前并未完全对外开放，只限校友、师生亲友以及公务往来人士等预约入内，后续将适时调整，尽可能满足公众参访需求。记者采访发现，游客无法进入高校参观的同时，在社交平台 and 电商平台上，“付费入校”却成了一门生意。(7月2日《工人日报》)

游览参观高校已经成为许多游客的一个必选项目，带孩子参观名校也成为许多家长教育孩子的一种重要方式。然而，当下的高校开放是“有限开放”，不仅开放的范围有限制，而且人数也有限制。当参观的人数超过高校的承载量，“黄牛”就出现了，“付费入校”成了一门生意。



预约“通道” 罗琪/图

高校开放是大前提，绝大多数高校都是利用公共资源，特别是中央和地方财政投入发展建立起来的，老百姓理应能够进入校园内游览参观。与此同时，高校也是人才培养场所，不是完全对外开放的社会空间。如果过度开放会影响到高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。

高校如何开放？其一，靠制度管理。现在不少高校开放是靠管理层的“自觉”，高校管理理念的不同，也导致了高校开放的程度和方式不同。这需要对高校开放进行制度化，做到有依据，方便高校操作；其二，靠技术。高校开放，只能是有限开放，要把握好“度”。一些参观人数过多的高校，需要通过技术手段进行管控，防止“黄牛”参与其中；其三，做到精准、科学、高效开放。要分时分区域逐渐有序开放，例如在节假日和寒暑假对社会开放，一些公共区域也可以对外开放。

高校开放堵不如疏，高校要做的是如何更好地开放，生动地开放，比如，多增加一些定期的校园开放日，请学校管理部门、师生等志愿者充当导游、讲解，引导游客和市民参观，这是校园文化与社会共享的一个有益探索，有利于增加学校的知名度和亲和力，对于游客，特别是中小學生更有不错的教育意义。
王军荣



莫让手机套餐变“套路”

本想办个低月租的手机套餐，却被莫名其妙购买了零元购机的金融合约分期产品；续费家庭宽带，却稀里糊涂开通了小额信贷、预授权冻结等金融业务，直到产生不良征信记录或接到金融公司催收电话，才发现自己被“套路”了……办理通信业务，却意外背上一笔贷款，手机套餐背后的这些猫腻，都指向近年来各大通信运营商广泛布局的消费金融业务。

理论上讲，通信运营商进行多元化布局并无不妥：消费者降低了购机门槛，还可享受话费补贴等优惠；运营商可以维系用户长期在网；手机厂商提高了销量；金融服务公司获取了长期客户。但现实情况是，很多销售人员避重就轻，只讲套餐优惠，对暗含的风险却含糊其辞。面对冗长繁杂的格式条款，消费者在销售人员的诱导下输密码、签字、证件拍照，却不知自己签的是一份借款合同，甚至无意间接受了“手机欠费就意味着贷款逾期和信用受损”的约定。

通信运营商“你不问我就不说”的做法无疑侵犯了消费者的知情权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，消费者

享有知悉其购买、使用的商品或者接受的服务的真实情况的权利。经营者向消费者提供有关商品或者服务的质量、性能、用途、有效期限等信息，应当真实、全面，不得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。

运营商拓宽业务范围应建立在尊重消费者意愿的前提下，明明白白告知风险和收益，把选择权留给消费者。

对消费者来说，要珍视个人信用，警惕各种所谓“免费”“低价”的商品和服务。征信是个人信用的重要反映，与购房、求职、贷款等事务密切相关。如果发现被“套路”，要积极寻求有关部门的帮助，及时止损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作为监管部门，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。尽管很多营业网点对于办理业务的流程都有明确规定，但在实际执行中往往有打折扣和走样的情况。对此，监管部门要加强监督，引导营业网点提高工作规范性，特别是对于格式条款中涉及重大利害关系的约定，销售人员应严格履行提示和说明义务，营造让消费者明白消费、放心消费的环境。

康琼艳 《经济日报》



别人的屋檐再大，也不如自己有伞

长路漫漫，谁能不经历生活的风风雨雨。艰难前行时，我们总会渴望有一方屋檐，为自己遮风挡雨。然而经历过无数次失望之后才懂，别人的屋檐再大，都不如自己有伞。生活总是这样，如人饮水，冷暖自知。求人者，受尽冷眼，尝遍凄凉世态，靠自己，尽管艰难，但最终能撑起自己的天。懂得为自己撑伞，才能不被命运淋湿。要想不被现实打败，唯一的方式，就是强大自己。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。只有自己不断努力，老天才会帮助我们。
@新华社



改变自己，从这三件事开始

1. 停止抱怨。生活中，有些人遇到不如意的事情，总是忍不住长吁短叹。停止抱怨，调整心态，止住负能量的传递，好运才会照进你的生命里。2. 自我赋能。用乐观代替沮丧，用运动代替懒散，用读书代替无所事事，一次又一次的行动，带来的都是积极的改变。提高行动力，在梦想与现实之间搭起桥梁，你想要的一切才会纷至沓来。3. 心怀感恩。没有人是孤岛。人和人之间彼此相待、相互扶持，这种善良自带光芒，温暖他人的同时也能照亮自己。
@人民日报